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再次征集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单保函

服务机构的公告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建设，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降低投标人投标成本，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https://www.waizi.org.cn/doc/63857.html" \t "https://www.waizi.org.cn/doc/_blank" \o "国办函〔2019〕41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招投标交易担保制度降低交易成本的通知》（川发改法规〔2023〕162号）等文件精神和要求，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接入“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且符合公告所列条件的服务机构。

一、项目概况

为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切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发建设了金融服务平台并与电子交易平台实现了一体对接。本项目是在银行类、保险类、担保类机构中征集符合条件的电子保单保函服务机构，通过征集入围机构的电子保单保函服务系统（平台）与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实现无缝对接，实现投保、保费支付、出具保单、发票、理赔、退保等业务全流程在线办理且办理数据全部回流到广安市公共资源金融服务平台中的全封闭式运行。投标人在房屋建筑、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公路工程、自然资源工程（地质灾害、土地整理等）的施工、监理、勘察设计类依法招标项目中自由选择服务机构，在线办理电子保单保函。目前，广安市有1家银行机构、4家保险机构、3家担保公司为投标人在线提供办理保单保函业务。

二、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允许依法成立的分支机构参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6.申请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在截止到本次征集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7.申请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在截止到本次征集公告发布之日的最近5年内无行贿等犯罪记录。

8.申请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具备开具或组织开具电子保单保函的能力，具备完善的技术团队；能实现投标人全流程网上申请办理电子保单保函业务，并符合电子招投标相关安全、保密要求，遇到问题及时在规定期限内解决。

**注：上述1-9项均须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中承诺。**

**10、目前已接入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的8家服务机构及其具有隶属关系的母子公司（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本次征集。**

**（二）其他资格条件**

**1.银行机构**

（1）中国银保监会依法批准设立的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及民营银行。

（2）具有有效的《金融许可证》。

**2.保险公司**

（1）中国银保监会依法批准设立的保险集团或保险控股公司，且旗下产险公司注册资本金不低于10亿元。

（2）具有有效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3）2023年第一季度银保监会风险综合评分为B级及以上。

**3.担保公司**

（1）经相关监督管理部门依法批准设立的担保公司。

（2）注册资本金不低于1亿元。

**4.**申请单位承诺自行承担电子保单保函产品开发建设、运行维护、软硬件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部署、对接测试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不得转嫁到投标企业。

三、申请单位须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备查）、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若前述材料已变更为三证合一的，可只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均须盖申请单位鲜章）

（二）授权人参与申请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参与申请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格式见附件1、附件2）。（均须盖申请单位鲜章）

（三）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均须盖申请单位鲜章）

（四）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单保函服务机构征集的《承诺函》（附件3）。（须盖申请单位鲜章）

（五）申请单位按照“其他资格条件”对应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需承诺的提供承诺函。（均须盖申请单位鲜章）

四、服务要求

**（一）保单保函格式及文本要求**

电子保单保函出具机构应当为投标企业在线开具电子保单保函，电子保单保函格式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招标文件要求。

**★（二）签章要求**

电子保单保函出具机构应使用第三方CA机构颁发的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签章），确保电子保单保函的法律效力，相关文件需遵循PKI体系的数字签名系统和数字证书技术标准和规范。电子签名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

**★（三）安全性要求**

电子保单保函出具机构须提供数据安全的保证方案，禁止提前获知投保人参与项目的具体信息（如项目名称、招标人名称等），同时确保数据交互过程始终处于加密状态以及投标截止时间前所开具加密保单保函的有效性。因交易信息泄露造成不良后果的，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实行“一票否决”制，取消其服务资格，且保单保函出具机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安全保密要求**

1.申请单位须自有（自建或购买）电子保单保函系统（平台）或具有该功能模块，该系统（平台）须取得公安部监制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及以上。**（响应时提供平台自有证明、备案证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2.接入平台的服务机构应从技术上实现数据保密，不得向包含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内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其他信息。

**★（五）功能要求**

电子保单（函）出具机构的电子保单（函）系统应实现包括但不限于保单（函）线上申请、受理、系统自动审批、出函、退保、理赔、传输和查询保函信息等功能并提供截图。同时，按照中心管理要求回流业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保单编号、付款账号、付款户名、付款时间、出函时间、电子保单、电子发票等。

**★（六）电子保单保函有效期限**

电子保单保函有效期自保单保函生效之日起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A%95%E6%A0%87%E6%9C%89%E6%95%88%E6%9C%9F" \t "/Users/zhaowei/Documentsx/_blank)届满后180日，招标人书面提出延长电子保单保函有效期的，其有效期自动予以同步延期。

**★（七）信息告知要求**

电子保单保函出具机构须履行信息充分告知的义务，通过相关平台及时告知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授信额度、电子保单保函审核出具情况、收费标准、服务承诺、双方法律责任等信息。

**★（八）电子保单保函费用支付条件**

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单保函支付时，所发生的费用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支出。

**★（九）电子保单保函收费标准**

电子保单保函收费标准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不得高于应征文件响应的价格。如发现入围机构有扰乱正常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秩序情况的，将取消该机构的服务资格。

**★（十）赔付要求**

1.招标人认为投标人在参加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或招标文件约定，构成适用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提供电子保单保函的服务机构应及时进行赔偿（见索即赔）。

2.见索即赔。电子保单保函出具机构在收到索赔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属于保单保函约定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包含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应在收到齐全的索赔材料后（以系统上传时间为准）10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地将索赔的款项一次性支付到招标人在索赔书中指定的账户。

3.保单保函出具机构不得设置除法律法规以外的特殊免赔条款。

4.提供电子保单保函服务的出具机构对发出的电子保单保函承担担保责任。提前终止合作的电子保单保函出具机构须对其终止合作前所开具的电子保单保函履行赔付责任。

**★（十一）征集人发出《入围通知书》后，入围单位应在30日内完成与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对接并测试合格，若因入围单位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对接或对接测试不合格则取消入围资格。对接测试合格后试运行30日，若运行正常则签订服务协议，否则取消入围资格。**

**（十二）服务期限：3年**

注：1.以上带“★”的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其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

2.上述（一）至（十一）条服务要求可采取服务承诺的方式进行响应并提供本公告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具体格式自拟，所有材料均须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五、征集程序

**（一）发布公告：**征集公告在广安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二）申请文件递交**

申请单位应按本征集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装订成册的纸质申请文件（一式伍份），并将制作好的纸质申请文件密封在密封袋中，在密封袋上标注项目名称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三）评审要求**

**1.评审委员会**

组建评审委员会对申请文件进行评审，并出具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成员根据征集公告对每个有效申请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申请单位的总分。

**2.争议处理**

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无效申请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征集公告规定。

**3.无效申请条款**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申请文件作无效申请处理，即取消其申请资格。

（1）凡不符合本征集公告规定的资格条件或实质性要求的（即本征集公告中资格条件、带“★”的要求均须满足、不允许负偏离），或不按征集程序参加征集活动的。

（2）提供虚假、伪造材料的。

（3）未按规定装订成册、密封、递交申请文件的。

（4）申请单位相互串通参与征集、资料混装等影响公平、公正的。

（5）母公司与有隶属关系的分支机构或同一公司的多家分支机构只能有一家参与征集活动；如有多家参与则由得分最高的为有效申请单位，若最高得分相同的，由征集人随机抽取一家为有效申请单位，其他为无效申请单位。

（6）本征集公告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确定入围单位**

经评审符合本征集公告资格条件和实质性服务要求的申请单位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附后），确定入围单位，其中银行机构3家、保险机构2家、担保机构3家。在有效申请单位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分类排序确定入围单位，分类排序得分相同的排名并列，若超出拟入围家数，由征集人在得分相同的并列名单中随机抽取确定。

**（五）发布结果公告**

入围名单确定后，在广安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征集结果公告，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公告期满后，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发《入围通知书》。

六、失信与退出

**（一）对于下列情形之一，经核查属实的，书面通知相关服务机构暂停其相关业务，并告知其进行为期1个月的整改；无法按期完成整改的，取消其服务资格，并于3年内不再予以准入：**

1.服务机构未能按承诺要求及时响应投标人电子保单保函申请或及时赔付的；

2.经营情况出现重大问题或出现强制被执行案件的，或财务状况恶化的；

3.对接平台发生各类技术故障无法及时解决，但尚未影响投标企业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

4.法律、法规或行业主管部门、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对于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核查属实的，取消其服务资格，并于3年内不再予以准入：**

1.经营情况出现实质性风险，因相关赔付问题出现失信被执行信息。

2.发生信息泄密或业务过程中的数据用于其他渠道的；

3.收费价格明显低于公允市场价格，并经相关行业监管部门认定恶意扰乱正常市场竞争的；

4.电子保单保函业务中，服务机构未能按“见索即赔”的方式或其他要求满足受益方索赔申请，对受益人合法权益造成严重损害的；

5.服务机构在系统技术方面出现严重缺陷，或者因为技术原因造成投标人无法正常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等严重后果的；

6.提供虚假、伪造材料的；

7.服务机构不能开展正常业务或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的；

8.服务机构设置除法律法规以外的特殊免赔条款的；

9.法律、法规或行业主管部门、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服务机构自愿申请退出的，可提交书面申请材料，不再参与电子保单保函业务，但应依法完成已经开展的相关电子保单保函服务。**

七、特别提示

**（一）入围单位在对接测试结束后，若申请文件中承诺的事项不能实现，则视为虚假响应，取消其入围资格。**

**（二）入围单位的申请文件作为签订服务协议的组成部分，服务期间若申请文件中承诺的事项不实或不能实现，则视为虚假响应，取消其服务资格。**

**（三）申请单位须认真阅读本公告的赔付要求，并诚实谨慎响应。**

八、申请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1月13日9:00—11:30。

**地点：**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有意向参加的单位应当在规定时间凭单位介绍信和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到达指定地点递交申请文件，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递交的文件将不予接收。**

1. 联系方式

1.征集人联系电话：0826-2390196

2.监督联系电话：0826-2390337

**附件：**1.相关格式

2.评分细则

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1月3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证明**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公司(或者企业、单位)任(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公司(或者企业、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

特此证明。

申请单位名称（盖单位鲜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授权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职务）为我方参与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单保函服务机构征集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本次征集相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书有效期 日历天）

申请单位名称（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承诺函

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作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申请单位，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具备本次征集规定的条件以及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方现任法定代表人在截止到本次征集公告发布之日，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现任法定代表人在截止到本次征集公告发布之日的最近5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八）我方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九）我方具备开具或组织开具电子保单保函的能力，具备完善的技术团队；能实现投标人全流程网上申请办理电子保单保函业务，并符合电子招投标相关安全、保密要求，遇到问题及时在规定期限内解决。

二、我方承诺针对本次征集活动提供的申请文件有效期为90日。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造成的法律责任，并全额承担由此给贵单位和相关利害关系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注：此承诺函格式不允许修改，否则视为无效。**

申请单位名称（盖单位鲜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收费标准（按保额的千分比） | 备注 |
| 1 | 电子保单  保函费用 | ‰ | 必须按整数点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注：1.此表内容和格式不可更改，否则作为无效申请处理(实质性要求）。

2.申请单位必须在服务协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所报收费标准，否则取消服务资格(实质性要求）。

申请单位名称（盖单位鲜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  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说明 |
| 1 | 收费标准 | 10分 | 按照保额的5‰执行的得9分，高于5‰的不得分，每下浮一个千分点加0.5分，最高得10分。 | 提供报价表（必须按整数点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 2 | 安全  保密  措施 | 20分 | 1.根据提供的安全保密方案进行评分，方案须包含：  （1）保密组织机构（4分）；  （2）技术防范措施（4分）；  （3）人员分级管理（4分）；  （4）应急方案（4分）；  （5）项目安全管理（4分）；  方案齐全的得20分，每缺一项扣4分，每有一项不完全满足电子保单保函业务工作需要或者不符合实际的扣2分。 | 1.提供对应的方案材料。 |
| 3 | 履约能力 | 31分 | 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近三年内有与公共资源交易机构对接实施的全流程电子保单保函成功案例的得10分，本项最高10分。 | 提供申请单位与公共资源交易机构签订的服务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原件备查），并提供成功案例的保单保函复印件或截图。（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
| 保费支付成功至该平台反馈投保成功并推送正式电子保单保函时间不超过5分钟得6分，不能满足的不得分。 | 提供已完成的保单保函业务系统截图证明材料或承诺函原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
|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保单保函格式要求出具保单保函的得2分，不能满足的不得分。 | 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
| **1.保险公司（7分）：**  偿付能力：（1）2022年度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100%—120%（含）的得2分，120%以上的得3分。  （2）2022年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200%—220%（含）的得3分，220%以上的得4分。  **2.担保公司（7分）：**  承诺单笔赔付能够达到80万元人民币的得7分；单笔赔付能够达到50万元人民币的得5分。  **3.银行机构**无须提供偿付能力和主体信用评级，此项得7分。 | 保险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担保公司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
| 服务机构承诺在收到齐全的索赔申请材料后，在5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履行完毕即索即赔义务的得6分，不能满足的不得分。 | 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
| 4 | 服务  工作 | 35分 | 服务机构能充分履行如下事前告知工作：  1.电子保单保函出具标准；（7分）  2.收费标准；（7分）  3.服务期以及其他事项和内容；（7分）  4.出具保单保函应急预案；（7分）  5.赔付方案；（7分）  每缺一项该项不得分，每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的扣2分。 | 提供服务工作方案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
| 5 | 服务机构 | 4分 | 承诺入围后60天在广安市范围内设立固定服务场所，组建不少于3人的管理团队，得4分。 | 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 |

注：评分细则中需提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申请单位鲜章。